



我怎么办耶稣

经文：太27:11-26; 可15:1-15; 约18:28—19:16

引言：

默想主最后一次受的审判。这是主所受的第六次审判，是在彼拉多那里受审。

彼拉多名意为带枪，紧迫的。

一. 彼拉多对主耶稣的认识(太27:1-2; 约18:31,37)

- 1.是君王。
- 2.是给真理作见证(约18:37)。
- 3.是属灵国度的君王(约18:36)。
- 4.是无罪的(约18:38; 19:4-6)。
- 5.是父神所差来要替世人的罪而死在十字架上(约19:9-12)。
- 6.是义人(太27:19)。
- 7.是称为基督的耶稣(太27:22)。
- 8.听过耶稣作过美好的见证(提前6:13)。

彼拉多可说是完全认识耶稣，但他如何处置耶稣呢？


二. 彼拉多如何处置耶稣？

- 1.推卸责任(约18:31)。“你们自己带他去”(路23:6-7)，送到希律那里。
- 2.道听涂说(约18:33,35)。没有自己的定见，“本国人和祭司长说”。
- 3.不明白真理，但又不深究真理(约18:38)。即不下功夫，不求甚解。还没有听耶稣的回答就走出去了。
- 4.不自己决定，由别人决定(约18:39)。问群众要释放哪一个人，照他们所求的定案(路23:24)。
- 5.无故鞭打耶稣(约19:1)，释放不义的人(可15:15)。
- 6.讨人的喜欢，由人民去决定(约19:6; 可15:15)。
- 7.不认识自己权柄的来源，滥用自己的权柄(约19:10)。
- 8.怕背叛该撒，不怕背叛神，只讨好人心(约19:12)。
- 9.假清白，洗手表明无辜(太27:24)，归罪于别人。

三. 彼拉多的结局

- 1.是个攻击圣仆耶稣的人(徒4:27)。
- 2.在他的手下杀了耶稣，命令主钉十字架(徒14:28)。
- 3.历史记载，主后36年叙利亚巡抚向该撒提庇留控告彼拉多。彼拉多要去分诉，至半途，提庇留死，新登基的该撒，将彼拉多囚在地中海西岸的一个城。他因闷闷不乐而自杀。
- 4.他的结局将不得救，悲惨下地狱。

四. 我们当如何办耶稣？

- 1.接受祂为救主。
- 2.全心奉献给祂，倚靠祂。
- 3.以认识耶稣为至宝。
- 4.随时思想祂。
- 5.将主介绍给人。 

作者：黄彼得牧师 Rev. Peter Wongso



金灯台出版社 GoldenLampstand.org

©1986-2014 Golden Lampstand Publishing Society (HK) Ltd

1960-018